尤政办〔2020〕31号

尤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尤溪县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省市属有关单位:

经县政府同意，现将《尤溪县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尤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8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尤溪县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

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闽政办〔2020〕26号）精神，按照《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明政办〔2020〕47号）要求，为扎实有效推进我县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提升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水平。

 二、工作目标

 通过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加强平台建设、完善工作机制，开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梳理形成标准化规范化的政务公开体系，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以下简称“五公开”）。

 三、主要任务

1. **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1.梳理政务公开事项清单。**各有关单位要对照城乡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交易、财政预决算、安全生产、税收管理、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保障性住房、农村危房改造、生态环境、公共文化服务、公共法律服务、扶贫、救灾、食品药品监管、城市综合执法、就业、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户籍管理、涉农补贴、义务教育、卫生健康、市政服务等26个试点领域国家部委标准指引及省厅标准目录落实意见，梳理本单位权责清单与公共服务事项清单中每个环节产生的政府信息，对照“五公开”要求，逐项逐环节梳理公开内容，明确事项名称，认定公开属性，形成政务公开事项清单。事项梳理要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力求公开事项全面精准、分类科学、名称规范、指向明确。

 **2.规范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细化26个试点领域公开事项的名称、内容、依据、时限、主体、方式、渠道、公开对象等要素，于10月30日前形成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1. **加强平台建设**

**1.建设规范化政府网站。**发挥县政府门户网站“主阵地”作用，加强信息内容管理，开设统一的互动交流入口和在线办事入口。优化网站栏目设置，打造规范的公开专栏，增强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权威性，方便企业和群众快速准确获取信息。

**2.加强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一是推动集约化发展，一个单位原则上在同类平台只开设一个政务新媒体账号。二是要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落实日常管理责任，加强信息审核，杜绝出现文字严重表述错误、内容更新不及时等问题。三是各乡镇各部门政务新媒体开设、变更、关停、注销要及时向县政府办备案，杜绝漏报瞒报。

**3.规范建设线下公开场所设施。**推进政务服务与政务公开互相融合，在档案馆、图书馆、行政服务中心等场所，设立标识清楚、方便实用的政务公开专区，提供政府信息查询、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

1. **完善工作机制**

 **1.完善政府信息管理机制。**各乡镇各部门拟制公文时，要严格落实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公开的，要依法依规说明理由。每年要对不予公开的和依申请公开较为集中的信息进行评估审查，因情势变化可以公开的要及时公开。完善依申请公开登记、审核、办理、答复、送达、归档各环节工作制度，规范答复文书格式。加强依申请公开的“全流程管理”，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

**2.完善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建立健全民意汇集机制，明确公众参与行政决策的事项范围和方式并向社会公开，提高群众对决策过程的了解和参与程度。对社会普遍关心的问题要主动进行解释说明，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3.完善政策解读回应机制。**属于主动公开的，涉及面广、社会关注高、专业性强的政策文件应及时解读。认真落实解读方案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工作机制，坚持“谁起草、谁解读”，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文件，由起草部门负责解读，多部门共同起草的文件由牵头部门负责解读。通过数字化、图表、图解、音频、视频、动漫等，制作便于公众理解和互联网传播的解读产品，使政策解读形象化、通俗化，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

**4.完善办事服务公开标准化建设机制。**全面优化办事流程，认真梳理编制各类办理事项《办事指南》，明确事项名称、事项类别、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审批机构、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法定办理时限、承诺办理时限、发放证照情况、收费标准、收费依据、表格下载和填表示例网址、投诉电话、咨询电话、办公时间、办公地址等内容。

 **5.完善“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机制。**依托省网上办事大厅、闽政通和e三明精准推送《办事指南》，推行政务服务一次性告知、信息主动推送等工作方式，让企业和群众对事前准备清晰明了、事中进展实时掌握、事后结果及时获知，提高政务服务透明度便利度，让企业和群众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尤溪县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切实加强对政务公开的组织领导。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起主体责任，重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检查、亲自督促，要坚持抓具体抓深入，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二）加强统筹协调。**县政府办要统筹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和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管理等工作。各单位要加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以及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充分利用新闻媒体资源，持续发挥好报刊、电视、广播等传播渠道的重要作用，形成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合力。

**（三）加强评估考核。**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任务要求和时间节点，全面落实各试点领域标准指引，根据自身实际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杜绝简单的标签化编制和照搬照抄。标准目录编制完成后将由第三方机构评估验收，作为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附件：尤溪县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附件

尤溪县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为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尤溪县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制度。

1. 联席会议组成人员

 召集人：蔡晓斌 县政府党组成员、四级调研员

成 员：郑明斌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柯德双 县发改局局长

詹焕生 县教育局局长

陈绍亮 县工信局局长

乐培川 县公安局副局长

潘友辉 县民政局局长

陈基泉 县司法局局长

詹立忠 县财政局局长

陈固亮 县人社局局长

吴新喜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张世铨 县住建局局长、县人防办主任

蔡茂顺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刘有炼 县水利局局长

詹 涛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郑长洪 县商务局局长

叶少春 县文旅局局长

罗少棠 县卫健局局长

董诗阳 县退役军人局局长

杨孝赐 县应急局局长

余作军 县审计局局长

池腾菁 县林业局局长

吴悌森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黄登渭 县统计局局长

吴进仕 县信访局局长

梁达穆 县城管局局长

黄朝土 国家税务总局尤溪县税务局局长

黄道爱 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局长

邱华务 三明市尤溪医保局局长

 联席会议成员随工作岗位变更而自动变更，不再另行发文，由所在单位报联席会议办公室备案。联席会议设联络员，由成员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负责同志担任，负责与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联系。

 二、联席会议办公室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县政府办公室，承担联席会议日常工作，收集拟定会议议题报会议召集人审定，负责筹备召开联席会议，召开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起草印发会议纪要，办理联席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联席会议办公室不刻印章，因工作需要，由县政府办公室代章。

 三、工作规则

 （一）联席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开，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根据工作需要可邀请其他相关部门参加。

 （二）联席会议的时间、议题及相关事宜，由联席会议办公室统筹汇总提出，报召集人审定后提交会议研究。联席会议办公室可召开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研究讨论联席会议议题、需要提交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及其他相关事项，统筹协调联席会议相关筹备工作，布置交办会议议定的工作任务。

 （三）联席会议以会议纪要形式明确议定事项，并印发各成员单位和有关单位贯彻落实。

尤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8月24日印发